

宿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 经费合 计	因公出 国（境） 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 费
		小计	公务用 车购置 费	公务用 车运行 费	
1.5	0	0	0	0	1.5

二、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宿州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.5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.5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(境)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活动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104号)、《宿州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(财行〔2014〕527号)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4 年

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车辆，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支出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车辆，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车辆，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支出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.5 万元，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变化，主要原因是未增加或减少预期接待数量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和招财引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宿州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066 号）、《宿州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（财行〔2018〕1096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